

# 呼伦贝尔市扎赉诺尔区幼儿园警卫室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NYTZB-2023020)

项目所在地区：内蒙古自治区, 呼伦贝尔市, 满洲里市

## 一、招标条件

本呼伦贝尔市扎赉诺尔区幼儿园警卫室改造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财政拨款：19.990392 万元，招标人为呼伦贝尔市扎赉诺尔区幼儿园。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呼伦贝尔市扎赉诺尔区幼儿园警卫室改造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呼伦贝尔市扎赉诺尔区幼儿园警卫室改造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供应商能承担本项目采购的工作内容，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3、供应商不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详见财库【2016】125 号，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渠道查询相关信用记录的网站截图证明）；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5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22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500 元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5月29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内蒙古自治区满洲里市北区友谊路东银盘街南（1-8号）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5月29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满洲里市北区友谊路东银盘街南（1-8号）

## 七、其他

报名时，供应商需提供下列材料：（1）提供经国家工商机关年检合格有效并加盖投标企业公章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本项目相关的内容）；（2）法定代表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委托代理人须提供公司盖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原件；（3）提供单位社会保险资金缴纳记录证明文件（提供近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如按年度或按半年度缴纳单位社会保险资金的需提供上一年度全年或上半年度社会保险资金缴纳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4）提供近提供近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以税务机关纳税凭证为准，未发生纳税月份提供零纳税申报凭据）；（5）供应商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6）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详见财库【2016】125号，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渠道查询相关信用记录的网站截图证明及下载信用报告）；（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注（1）提供以上资料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且A4纸胶装成册2份。资格文件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均不予接收；（2）证件原件是指原发证机关所发证件，扫描件、公证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彩喷件一律不视为原件；（3）证件的复印件内容须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接收；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呼伦贝尔市扎赉诺尔区幼儿园

地址：呼伦贝尔市扎赉诺尔区新区赉盛街153号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1339480368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亿托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内蒙古自治区满洲里市北区友谊路东银盘街南（1-8号）

联 系 人： 徐女士

电 话： 15647000337

电子邮件： 117638711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徐女士（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